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麗豐控股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5)

###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舉行之大會上，通告所載之有關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在麗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上，大會之主席要求就大會之通告(「通告」)內所載列之全部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有關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3,553,990,100 (100.00%)	0 (0.00%)
2.	宣佈末期股息	3,569,288,100 (100.00%)	0 (0.00%)
3.	重選卸任董事：		
	a. 林建康先生	3,489,560,250 (97.77%)	79,727,850 (2.23%)
	b. 梁綽然小姐	3,567,554,100 (99.95%)	1,734,000 (0.05%)
	c. 鄭馨豪先生	3,567,554,100 (99.95%)	1,734,000 (0.05%)
	d. 林秉軍先生	3,569,288,100 (100.00%)	0 (0.00%)
	e. 廖茸桐先生	3,528,886,100 (98.87%)	40,402,000 (1.13%)
	f. 羅臻毓先生	3,446,887,250 (96.57%)	122,400,850 (3.43%)
	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569,187,086 (99.99%)	101,014 (0.01%)

4.	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3,569,287,086 (99.99%)	1,014 (0.01%)
5.	作為普通決議案：		
	(A)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10% 之股份	3,569,287,086 (99.99%)	1,014 (0.01%)
	(B) 授予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 20% 之額外股份	3,364,690,236 (94.27%)	204,597,864 (5.73%)
	(C) 擴大授予董事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不超過被購回股份數目之本公司股份	3,364,690,236 (94.27%)	204,597,864 (5.73%)

由於贊成以上每一項決議案之票數皆超過 50%，所有上述決議案皆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大會日期，本公司每股面值 0.10 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 8,047,956,478 股。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 8,047,956,478 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大會而僅可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

承董事會命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吳順強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建岳先生、林建名博士、林建康先生、林孝賢先生、余寶珠女士、劉樹仁先生、譚建文先生、梁焯然小姐與鄭馨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廖茸桐先生及羅臻毓先生（亦為廖茸桐先生之替代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秉軍先生、古滿麟先生與羅健豪先生。